

证券代码：872100

证券简称：宏基新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公司无法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前（含）披露《2022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存在可能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因存在上述事项，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停牌。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因公司未能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前披露 2022 年年报，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5 月 4 日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停牌。若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仍未披露 2022 年年报，公司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做出股票终止挂牌决定的日期为准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将会努力推进 2022 年年度报告工作，同时公司与主办券商保持紧密沟通联系，并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及主要股东将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交流，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表决权，做到

信息公开透明。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截止目前，公司仍未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

四、 后续停复牌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存在强制停牌事项，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积极推进年报编制工作，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丘女士

联系电话：0753-7872100

邮箱：283046775@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南沙（蕉岭）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二）券商联系人：持续督导专员

联系电话：0571-87652652

邮箱：zhangyn@ctsec.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

六、 其他说明

公司对可能被终止挂牌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广东宏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6 日